

中共浙江省委办公厅

特 急

中共浙江省委办公厅 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在全省范围内开展社会团体收费和 机关事业单位干部在社会团体兼职情况 清查工作的紧急通知

各市、县(市、区)党委和人民政府,省直属各单位:

根据省委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第15次会议精神,决定在全省范围内对社会团体收费和机关事业单位干部在社会团体兼职等情况进行清查。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各市、县(市、区)和省直属各单位要高度重视此次清查工作,加强领导,周密实施,全面摸清社会团体收费和机关事业单位在职及退(离)休干部在社会团体兼职等情况,确保统计数据真实准确。要集中精力,加快进度,如期上报有关调查统计报表。各地各单位要如实填报相关数据,主要负责人要严格审核把关并签字确认,如发现瞒报情况,将追究相关单位和责任

人的责任。各级社会团体业务主管单位要及时将省内各级社会团体有关情况调查表(附件1)发放到主管的社会团体,督促其认真做好自查和填报工作,并及时收集汇总相关情况。

二、请省直属各单位于4月6日下午5:30前将所有数据表格(附件1—4)书面加盖公章报省政府办公厅,并一式3份抄送省民政厅,同时将所有数据表格电子版发送到邮箱 sgj.mzt@zj.gov.cn。请各地(由市汇总)于4月11日前将附件2和附件4书面加盖公章报省政府办公厅,并一式3份抄送省民政厅,同时将所有数据表格(附件1—4)电子版发送到邮箱 sgj.mzt@zj.gov.cn。

三、相关电子表格可在浙江省民政厅官网(www.zjtz.gov.cn)下载。如有不明事宜,请联系省民政厅(联系电话:0571—87050949、87050212、81050591、87050954)。

附件:1. 各级社会团体有关情况调查表

2. 各级社会团体有关情况汇总表

3. 在职及退(离)休干部在社会团体兼职情况统计表

4. 在职及退(离)休干部在社会团体兼职情况汇总表

中共浙江省委办公厅

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017年4月1日

各级社会团体有关情况调查表

(社会团体填写)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

电话:

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

一、资产财务情况

年末资产总额(万元)	会员总数		其中:单位会员数:	个人会员数:	
秘书处专职人员数	其中机关事业单位 干部兼职数(人):	2016 年度社团资产有无用于机关 事业单位人员接待、差旅或报销使用		☐ 是 ☐ 否	
社团是否拥有车辆	☐ 是 ☐ 否	如选是,是否提供行政事业单位使用	☐ 是 ☐ 否		
是否使用行政事业单位 办公用房	☐ 是 ☐ 否	如选否,现有住所使用方式为: ☐ 购买 ☐ 租赁 ☐ 企业无偿提供 ☐ 其他			
2016 年收入情况	收入项目	收费金额(万元)	收费依据	收费对象	是否强制收费
	会费收入				
	提供服务收入				
	政府补助收入				
	购买服务收入				
	其他收入				
合 计					

二、人员情况

副秘书长以上职务和名誉职务中是否存在现职或退（离）休的公务员或参公管理人员兼任情况		☐ 是 ☐ 否	如是，兼任职（ ）人次；其中省级（ ）人次、厅级（ ）人次、处级（ ）人次，其他（ ）人次。	
副秘书长以上职务和名誉职务中是否存在现职或退（离）休的事业编制人员兼任情况		☐ 是 ☐ 否	如是，兼任职（ ）人次；其中厅级（ ）人次、处级（ ）人次，其他（ ）人次。	
现职或退（离）休的公务员或参公管理人员情况				
兼任社会团体职务	姓 名	单 位	职 务	是否使用社团车辆
现职或退（离）休的事业编制人员情况				
兼任社会团体职务	姓 名	单 位	职 务	是否使用社团车辆

说明：1. 此表由业务主管单位组织所主管的社会团体填写，并收集上报；

2. 此表基本内容需填写完整，其户对于机关企事业单位人员担任副秘书长以上职务的须填写齐全，行数不够请自行增补。

附件 2

各级社会团体有关情况汇总表

(各市、县〔市、区〕,省直属单位填写)

填报单位(盖章): 填表人: 电话: 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

项目 单位	社团 数(个)	年末资 产合计 (万元)	会员 总数 (个)	其中: 单位 会员数	秘书处 专职人 员数 (个)	其中: 机关事 业单位 人员兼 职数	收入情 况总计 (万元)	其中: 会费 收入	提供服 务收入	政府补 助收入	购买服 务收入	其他 收入

说明:市、县(市、区)汇总填报本级登记的社会团体情况;省直属单位汇总填报本单位主管的社会团体情况。

附件 3

在职及退(离)体干部在社会团体兼职情况统计表

(各市、县〔市、区〕,省直属单位填写)

填表单位:			主要负责人签字: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			填报时间:					
姓名	职务	职级	出生时间 (19XX-XX-XX)	退(离)休时间 (19XX-XX-XX)	兼职数量	兼职社团名称 (逐条列出)	兼任社团职务 (兼任法定代表人的须注明)	兼职是否报批	兼职时间(在本社团本职工作始任时间)	兼职人数	是否取酬	是否有消费费	是否报销社团工作经费

说明: 1. 填报范围: 省直属单位包括省直机关及其下属事业单位; 各市、县〔市、区〕调查相关情况, 由市统一汇总上报市本级、各县、〔市、区〕情况;
2. 填报对象: (1) 省直属单位处级以上现职及退(离)休干部在社会团体兼任职务以上(包括名誉职务)的人员; (2) 省直属单位其他现职及退(离)休干部在社会团体担任副秘书长以上职务(包括名誉职务)的人员; (3) 市、县〔市、区〕参照省直属单位的填报范围自行确定;
3. 兼任社团职务是指理事、常务理事、正副秘书长、正副理事长(会长)以及相应名誉职务;
4. 社会团体是指在民政部和省内各级民政部门登记注册的、名称以学会、研究会、协会、促进会、联合会、校友会、联谊会等作为后缀的社会组织。

在职及退（离）休干部在社会团体兼职情况汇总表

（各市、县〔市、区〕，省直属单位填报）

填报单位：

主要负责人签字：

填报人及联系方式：

填报时间：

兼职人员类别

兼职人员情况

单位 (或地区)	公务员及参公管理人员										事业编制人员					基本情况				审批情况							
	现职					退休					现职					退休					兼职超过1个人数	单人兼职最大数量	推销工作经费的人数	在社团取酬的人数	有职务消费的人数	兼职经过报批人次	
	省级 人数	厅级 人数	处级 人数	其他 人数	省级 人数	厅级 人数	处级 人数	其他 人数	厅级 人数	处级 人数	其他 人数	其他 人数	厅级 人数	处级 人数	其他 人数	其他 人数											
(例)XX厅 (含下属 事业单位)																											
(例)XX市																											
(例)XX县																											

说明：1. 填报范围：省直属单位包括省直机关及其下属事业单位；各市、县（市、区）调查相关情况，由市统一汇总上报（列出市本级、各县、〔市、区〕情况）；
2. 填报对象：（1）省直属单位处级以上现职及退（离）休干部在社会团体兼任职务以上（包括兼管职务）的人员，（2）省直属单位其他现职及退（离）休干部在社会团体担任副秘书级以上职务（包括名誉职务）的人员，（3）市、县（市、区）参照省直属单位的填报范围自行确定；
3. 兼任社会团体职务是指理事、常务理事、正副秘书长（会长）以及相应名誉职务；
4. 社会团体指在民政部和省内各级民政部门登记注册的、名称以学会、研究会、协会、联合会、促进会、联合会、校友会、联谊会等作为后缀的社会组织。

